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注销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9号）核准，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393,699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20.3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515,999,963.68元，扣除发行费用16,695,393.7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9,304,569.9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由其于2019年4月19日出具了《关于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之验资报告》（XYZH/2019XAA20351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孝感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莲前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行专户管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孝感环保包装项目。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50198040109001222	已注销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莲前支行	孝感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80120400000413	已注销
----------------	-------------	----------------	-----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根据经济形势、市场环境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客户需求变化，于 2020 年通过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等方式加快孝感环保包装项目的实施，分别将部分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和 3,500 万元变更由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和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实施，孝感吉联和宁夏吉宏项目已陆续建成投入生产。

鉴于孝感吉宏环保包装项目已经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陆续投产使用，上述投产项目可基本满足当地现有客户产品需求，基于稳健经营原则，结合孝感环保包装项目的运作环境、公司业务实际开展情况、整体的业务布局及战略规划，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由孝感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的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7,770.46万元及利息净收入（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77,704,569.98元及专户利息净收入转入公司流动资金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完成注销手续，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2 月 4 日